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王昱祺
電話：7320415分機3659
傳真：7322779
電子信箱：a33014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滿州鄉滿州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65015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272063_11165015000_1_4272063_111650150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滿州國小辦理「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C-5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-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C-5-2-6教學輔導教師研習實施計畫」，同意核予參與學員及活動工作人員(5人為限)公(差)假登記，遇假日得於研習結束後1年內補休(惟課務自理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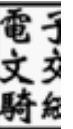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縣滿州鄉滿州國小111年10月28日屏滿小教字第11100047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1年12月3日(六)、111年12月4日(日)、111年12月17日(六)、111年12月18日(日)合計研習時數共24小時。

(二)地點：屏東市勝利國小。

(三)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歡迎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，並有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，對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



導教師課程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如有意願進行認證者，須具備以下資格：

- 1、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，並有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。
- 2、具備舊制評鑑人員進階證書、或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證書。
- 3、符合上述資格者，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公開審議通過後，送請校長簽章推薦參加，推薦表如附件一，惟各校每年推薦之比率為教師編制的50%。
- 4、參加人數：每場次預計15名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